

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
補(捐)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

中華民國104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受補(捐)助單位名稱	補(捐)助計畫名稱	列支科目名稱	是否明定補助之條件標準		補(捐)助金額					實際支用金額(2)	計畫執行情形		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		是否明定成果考核方式		對補助經費是否施以就地查核		計畫未完成原因	計畫完成結餘款		備註	
			是	否	計畫核定金額	本年度撥付數	累計撥付數	未撥數	合計(1)		已完成	未完成	是	否	是	否	是	否		金額(3)=(1)-(2)	收回日期		
一、補助其他政府機關																							
1.中央政府機關學校間																							
2.地方政府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無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小計																							
二、捐助團體及個人																							
1.財團法人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無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小計																							
2.其他團體																							
新竹縣尖石鄉及宜蘭縣大同鄉原住民部落	敦親睦鄰	公益支出	V		90,000	90,000	90,000		90,000	90,000	V			V		V							
台灣觀光遊樂區協會	八仙塵爆事件	公益支出	V		30,000	30,000	30,000		30,000	30,000	V			V		V							
台中市和平區環山社區發展協會	環山社區105年度原住民族民俗文化活動	公益支出	V		30,000	30,000	30,000		30,000	30,000	V			V		V							
小計					150,000	150,000	150,000		150,000	150,000													
3.對個人之捐助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無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小計																							
三、捐助外國政府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無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合計					150,000	150,000	150,000		150,000	150,000													

本表所填皆為公益及睦鄰支出，非補(捐)助計畫性質，爰未訂定補助之條件標準及相關考核規定。